

精细管理 精准矫治 精心帮扶

江苏创新模式积极探索社区矫正工作新路径

推进制度创新，制定出台《江苏省社区矫正工作实施细则》，为全省开展社区矫正工作提供基本遵循；

强化智慧赋能，全力推进县（市、区）社区矫正中心规范化建设，全省有71家县级社区矫正中心达到部级“智慧矫正中心”建设要求；

夯实服务阵地，建成186个损害修复基地和65个省级“阳光帮扶”基地，为社区矫正教育帮扶工作提供有力支持……

作为全国首批开展社区矫正试点工作的省份，近年来，江苏省落实司法部关于社区矫正“规范化、精细化、智能化”部署以及对江苏“示范推进贯彻施行社区矫正法”的定位要求，积极探索社区矫正新路径。该省构建并推行社区矫正“133”模式，即聚焦“促进融入社会、预防减少犯罪”目标，落实“精细管理、精准矫治、精心帮扶”三项机制，统筹“力量保障、科技支撑、阵地建设”三大要素，高质量推进社区矫正工作依法、规范、创新发展。

加强法规规范化建设 提升精细化管理水平

实施精细化管理，对提升社区矫正工作效能至关重要。近年来，江苏省牢牢抓住社区矫正对象监督管理、教育帮扶两大任务，落实宽严相济刑事政策，以健全制度、优化机制为切入点，综合考量刑罚种类、矫正阶段、人身危险等分类标准，全面推行全流程、等级化分类管理，不断提高执法水平和管理效能。

完善执法制度体系。省司法厅联合公安机关、检察院、法院等部门，制定出台

《江苏省社区矫正工作实施细则》，细化28项刑事执行权力清单和32项执法管理工作规范，推行执法回避、律师进驻社区矫正中心值班等制度，加强社区矫正对象监督管理。

打造层级管理体系。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社区矫正法》《中华人民共和国社区矫正法实施办法》，梳理并明确司法所受委托承担的4类10项日常管理工作事项；试点推行由县级社区矫正机构直接管理假释类、暂予监外执行类等重点社区矫正对象；通过建立社区矫正刑事执行警务辅助人员队伍和向社区矫正中心（分中心）派驻互帮共建民警等方式，进一步提高县級社区矫正机构执法专业化水平；高效推进“智慧矫正中心”建设，运用大数据、人工智能、移动互联、物联网等信息技术，推动自助矫正、空中课堂、远程督查、大数据分析、智能决策等重点应用项目提档升级，着力构建“智能管、精准矫、云端学、链上考”的信息化工作体系。

在此基础上，完善省、市两级社区矫正机构对重要时间节点和重大事项的提级管理制度，强化对重点个案的指导；主动融入基层社会治理，依法加强与公安机关、检察院、法院等部门协作配合，细化社区矫正对象交付接收、提请治安管理处

罚、刑事执行变更等工作程序。同时，打破制度壁垒，依托长三角区域合作优势，探索建立沪苏浙皖交界地区社区矫正一体化协作机制，签署《长三角地区社区矫正信息共享和业务协同协议书》，实行区域共管共治；全面升级江苏省智慧矫正一体化平台3.0版，引入“声纹”技术破解人机分离难题，汇聚法院、公安机关、市场监管等部门信息数据，实现对社区矫正对象

社区矫正对象不假外出、违规越界、违反禁止令等行为的精准防控。

防范化解风险隐患 做深做实精准矫治

“如果不是这封信，我一直以为妈妈并不爱我。请相信，我以后再也不会让妈妈失望。”前不久，在常州市新北区司法局西夏墅司法所举行的一场“心灵生日会”上，小飞（化名）多年来第一次对母亲敞开心扉。

原来，小飞因犯寻衅滋事罪依法接受社区矫正。小小年纪误入歧途，让他感觉人生无望，情绪十分消极。为此，西夏墅司法所专门邀请常州市心理学会有关负责人加入矫正小组，帮助小飞缓解心理压力，走出心理阴霾。

小飞的转变并不是个例。据常州市新北区司法局有关负责人介绍，2021年以来，该局积极推行“政府+社会公益组织”模式，与常州市心理学学会合作，开展“心航家园”公益项目，建立“司法所执法人员+心理咨询师+家属代表+社工+网格员”的帮扶机制。同时，在入矫、矫中、解矫阶段，组织心理咨询师对应实施个性化心理疏导，努力从源头管控风险、消除隐患，进一步降低社区矫正对象因心理原因再犯罪

的风险。近年来，江苏省各地在实施精准矫治过程中，坚持目标导向、问题导向、效果导向，充分发挥教育矫治攻心治本作用，按照“分类管理、个别化矫正”原则，构建靶向精准，科学高效的教育矫治工作机制，进一步提高损害修复质量，实现由“管得住”向“矫得好”转变。同时，细致剖析社区矫正对象群体特点、个体特征和矫治需求，制定《江

苏省社区矫正教育帮扶工作指引》，常州、无锡、扬州、宿迁、泰州、镇江等地将入矫、矫中、解矫“三期教育”与普遍、分类、个别“三项教育”相结合；南京、苏州、盐城、淮安、南通、徐州、连云港等地通过入矫阶段的认罪悔罪、在矫意识教育、矫中阶段的形势政策、法治道德、心理健康和就业技能教育、解矫阶段的矫正总结和安帮指导教育，推动社区矫正对象实现犯罪心理和行为恶习的系统性、针对性转变。

各地以“智慧矫正中心”创建为契机，加强教育培训室、自助矫正室、心理辅导室规范化建设，灵活开展自主学习和心理咨询等活动；依托红色文化资源建立实景教育基地，联合监狱、看守所建立警示教育基地，不断丰富教育矫治形式，进一步提高社区矫正对象的参与度、配合度和矫治效果。

同时，升级智慧矫正平台“云端学”功能，建立包括40门课程、2000余个图文和音视频文件的教育资源库，推行“菜单式”学习教育和职业技能培训“配课”模式，实现课程推送个性化、效果反馈实时化；积极探索恢复性司法理念在社区矫正工作中的具体应用，编写社区矫正损害赔偿修复工作指引和年度优秀案例，提出对未成年社区矫正对象损害修复项目参与率达100%的评价目标。

苏州、常州、南通、无锡、连云港、盐城等地依托企事业单位建立“长江大保护”“守护绿色家园”“明珠驿站”“渔家驿站”等主题损害修复基地，在社区矫正中心建立损害修复协商室，打造“共护绿色、涵养生态”“拨云见天家庭工坊”等特色损害修复项目。同时，结合社区矫正对象个案情形，通过召开修复协商会议，提供定向补

偿服务及开展公益活动、警示教育等多种方式，进一步提高社区矫正对象、被害人（社区）、社会规范、社会关系“四重修复”成效。

多方参与多点发力 精心实施帮扶救助

近日，作为社区矫正“陶晓爱”公益项目讲师团一员，宜兴市红十字节假日铁骑志愿者服务队有关负责人应邀在该市社区矫正中心为社区矫正对象上了一堂法治课。

近年来，宜兴市充分发挥社区矫正工作社会化优势，积极拓宽社会组织参与社区矫正工作的渠道、内容和方式，牵头组建由25人组成的社区矫正“陶晓爱”公益项目讲师团队伍，建成6个特殊人群职业就业实训基地，5个社会帮教联系点，通过结对指导、帮扶救助等方式，助力社区矫正对象顺利回归社会。

实践中，江苏省各地积极创新社会适应性、融合性帮扶手段，进一步提高社区矫正工作的社会参与度。南京、无锡、常州、淮安、宿迁等地发挥省、市、县、乡四级社区矫正委员会统筹协调和指导作用，明确县级以上地方人民政府及有关部门帮扶工作责任，联合工会、共青团、妇联等团体，对特定人员开展帮扶，着力打造“专群结合、群防群治”和共建共治共享的社区矫正工作格局。

同时，通过政府购买、项目委托、公益创投等途径，支持引导240余家社

会组织参与社区矫正工作；充分动员村（居）民委员会等基层组织及网格员、人民调解员、社会工作者力量，完善“党委、政府统一领导，司法行政部门组织实施，有关部门密切配合，社会力量广泛参与”的工作机制，推动社区矫正工作与基层社会治理深度融合；制定《关于村（居）民委员会协助做好社区矫正工作的实施意见》，在村（居）建立教育帮扶工作站，动员网格员、志愿者协助开展社区矫正工作，形成社区矫正工作合力。

各地全面梳理社区矫正帮扶项目，完善服务需求清单，吸纳专业社会力量，开展针对性帮扶，涌现出了淮安市“守护花开”市帼律师公益联盟、苏州市吴中区“阳光公社”、南通市如东县“江海义工联合会”、张家港市春晓社会服务社、常州市武进区“正苗”青少年矫正等一批帮扶品牌项目。各项目通过与企业、专业社会组织合作，在社区矫正中心（分中心）建立心理辅导工作室，强化社区矫正对象心理健康教育和心理危机干预。同时，通过提供社会救助和法律援助、组织参加教育培训等“一站式”帮扶措施，有效解决社区矫正对象就业难等问题。

据统计，2022年以来，江苏省司法厅协调民政、人社等部门，帮助社区矫正对象办理低保、社保及开展社会救助9800余人次，开展职业技能培训3.1万余人次；通过开展“法润江苏·春风行动”“‘六一’护苗”等主题帮扶活动，为困难社区矫正对象及其家庭发放帮扶救助金，提供法律服务，助其顺利融入社会。

张金连

苏州深耕细作助力长三角社区矫正一体化发展

近年来，江苏省苏州市司法局坚持“强机制、促规范、求创新、促提升”，助力长三角社区矫正工作一体化高质量发展。目前，全市社区矫正对象保持在管在控，未发生重大刑事案件、群体性事件或人极端事件。

健全工作机制，筑牢社区矫正监管防线。苏州市完善议事规则、信息联络等制度，推动市、县、镇三级社区矫正委员会全覆盖，着力构建“党委、政府统一领导，司法行政部门组织实施，相关部门协同配合，社会力量广泛参与”的社区矫正工作新格局。同时，出台《关于罪犯暂予监外执行组织诊断与鉴别、复核工作的指导意见（试行）》《苏州市涉企社区矫正对象外出管理规定（试行）》，规范暂予监外执行社区矫正对象病情检查复核鉴别机制，有效解决涉企社区矫正对象请假外出监管问题，实现社区矫正对象“出得去、稳得住、有收入”。

深化损害修复，拧紧分类管控“安全阀”。苏州市司法局推行分级、分类、分阶段管理模式，健全循证矫正和损害修复全覆盖机制，针对再犯风险较高的社区矫正对象，组织社区矫正中心（分中心）、司法所按照循证矫正流程开展循证矫正实践；打造未成年社区矫正对象损害修复项目等多个损害修复项目，建成各类社区矫正损害修复基地；构建“政社互

动”社会化帮扶机制，将社区矫正纳入政府购买服务名录，把社会力量参与列入年度绩效考核内容；委托第三方对全市23个社会组织参与社区矫正帮教情况进行专项督导，组织开展全市社区矫正工作优秀项目、优秀案例评选活动，激励社会组织积极参与社区矫正帮教工作。目前，全市已培育11个对社会组织、引导29个社会组织长期参与51个社区矫正帮教项目，打造了一批“可看可学、可复制推广”的社区矫正帮教品牌。

坚持科技赋能，打造“智慧矫正”新高地。苏州市司法局在全省率先构建“智能管、精准矫、云端学、链上考”的信息化矫正模式，推动

形成“平台共享、系统共治、数据慧治”的信息化工作格局。昆山、太仓、姑苏、吴江、张家港、常熟等市（区）司法局高标准推进“智慧矫正中心”建设，着力构建“点、线、面结合、线上、线下结合，人防、物防、技防一体化结合”的社区矫正管控体系。此外，该局积极探索“人员共管、信息共享、资源共用”机制，与上海市、浙江省尤其是长三角生态绿化一体化发展示范区的青浦、嘉善开展社区矫正交流合作，实践研究，共享教育、培训基地，在全国率先实现跨行政区社区矫正信息联动、协同管理等功能，为跨区域协同管控、协同教育、协同帮扶提供信息支撑。

管燕 符斐

淮安精准施策推动社区矫正工作提质增效

近年来，江苏省淮安市司法局落实“查证核实、信息共享、网格化管控”三项机制，着力构建具有“导航定位”功能的社区矫正工作评价体系，精心打造“智慧矫正中心”等实战化平台“升级版”，严防社区矫正对象脱管失控和重新违法犯罪。

该局紧盯队伍建设、阵地打造、分类管控、日常监管、教育帮扶5项内容42项因素，制定《社区矫正提优工程评价体系（修订版）》《全市社区矫正工作要点》，推动重心下移，为基层一线开展社区矫正工作提供制度支撑。同时，联合市公安局印发《关于加强社区矫正衔接配合工作的意见》，有效破解部门间社区

矫衔接配合不力等问题；结合社区矫正对象性别、年龄、犯罪原因、行为风险、矫正需求、心理状况、悔罪表现等，进行精准化评估，打造精准矫治“学、做、矫”服务套餐等8个损害修复项目，规范个案管理和个别化矫正，形成“环环相扣、协同配合、权责清晰、系统有序、运转高效”的全周期教育帮扶模式。

此外，淮安市司法局紧扣完善工作体系、落实“精细管理、精准矫治、精心帮扶”三项机制，创建特色品牌、夯实基础保障，建强机构队伍5个方面，出台《淮安市社区矫正工作“争先提优年”活动实施方案》《关于社会组织接

受委托开展社区矫正调查评估试点工作的实施意见（试行）》，进一步提升社区矫正工作规范化、专业化、社会化水平。

同时，以“孤雁”回归工程为契机，在刘老庄八十二烈士陵园开展“接受红色洗礼，促进矫心正形”等主题活动，通过组织社区矫正对象参观纪念馆、聆听讲解内容、观看图文雕塑、缅怀革命先烈等方式，进一步提高其思想觉悟和在矫意识；联合社区和公益服务机构，组织社区矫正对象参与文明城市创建、留守儿童助学、义卖助残等公益活动170余次；联合人社、民政等部门，及时汇总帮扶政策，有针对性地提供就业指导、

技能培训、专场招聘、生活补助等60余次；吸纳“守护花开”市帼律师公益联盟、“漂母普法”志愿者服务团等39个社会组织入驻社区矫正中心（分中心），实现全市600余个村级教育帮扶工作站全覆盖。

淮安市司法局以“法润江苏·春风行动”为契机，在全市集中开展特殊人群未成年子女“护苗助成长·培育好少年”主题活动，组织开展“一次实地走访、一次红色教育、一次关爱送暖、一次远程会见、一次救助帮扶、一次家书传情”活动，帮助特殊人群解决家庭困难、失学辍学等问题，助其顺利回归社会。

韦成 祁捷

盐城多措并举深入推进“智慧矫正”体系建设

为有效解决社区矫正监管手段单一、部门协同差、智能化水平不高等问题，近年来，江苏省盐城市司法局以“智慧矫正”为目标，研发“盐智矫”社区矫正监管平台，初步构建起集人、机分离、重点场所、昼夜夜出、同案犯聚集、违法违规六大预警模块，实现时间、空间、人员多维度“智慧管理”；研发“RNR”教育矫正智慧平台，集风险评估、需求分析、矫正响应于一体，推动社区矫正对象从入矫到解矫全过程接受自助矫正、自我修复，实现精准矫治。

该局坚持“一事一方案，一人一专班”，围绕风险隐患产生原因、等级程度进行风险研判，常态化、多层次开展执法督导，点验人员在位、规范执法、帮扶教育等情况；率先在全省全覆盖建成社区矫正刑事执行警务辅助人员队伍，有关经验做法在全国社区矫正工作培训班创新讲坛上作专题交流。

同时，编印《社区矫正业务知识手册》口袋书，发至每一名工作人员手中；开展全市社区矫正工作业务知识考试，进一步提高社区矫正工作人员的理论水平和实践能力；

在东台市等地开展警务辅助人员分级管理试点，进一步畅通职业发展通道，不断提升队伍凝聚力和战斗力。

盐城市司法局高标准建设“智慧矫正中心”，其中，大丰、亭湖、东台、建湖、射阳、盐都等地均已达到司法部验收标准；引入智慧终端，配备远程视频督查系统、自助矫正终端、心理矫治终端、智能语音电话汇报系统、VR等设施，着力构建“管理智能化、矫治精准化”的“智慧矫正”模式。

该局根据社区矫正对象性别、年龄、心理

特点、健康状况、犯罪原因、犯罪类型、犯罪情节、悔罪表现等情况，建立46类犯罪类型教育库，65类通适性教育库，近4000集线上教育视频，从结构性面谈、心理测评、风险评估、自动生成矫正方案、个性化教育资源匹配到自主学习考评督查，实现网上全流程精准化、专业化“智慧矫治”；制定下发《盐城市特殊人群职业技能培训实施方案》，实施“筑巢回归”工程，为失业、就业困难社区矫正对象提供免费职业技能培训，帮助他们掌握一技之长，助其顺利融入社会。

张立稳

扬州建章立制确保社区矫正工作规范开展

近年来，江苏省扬州市司法局坚持“以监督管理为基础，以教育矫正为核心，以科技信息为支撑，以制度建设为保障”的工作思路，不断提升社区矫正规范化、精细化水平。

该局整合队伍、明确职能，推进市社区矫正执法管理支队实体化运行；出台《扬州市社区矫正执法管理支队工作职责》《扬州市社区矫正执法管理支队勤务值班人员职责》《扬州市社区矫正执法管理支队“飞行检查”工作职责》，开展执法监督巡查活动，加强分析研判和风险预警；坚持“分阶段、

分类别、分专题”，组织全市297名社区矫正工作人员开展“大培训、大练兵、大比武”活动，进一步提高其政治素养和业务能；整合指挥中心与会议平台，指挥平台、监控平台、工作平台功能，接入各地“智慧矫正中心”，形成“一中心、四平台”相互呼应、相互支撑的总架构，实现“扁平化指挥、立体化督查、可视化监管”。

扬州市、县、乡三级层层落实责任，进一步增强社区矫正工作人员责任意识和全局意识，全力做好社区矫正工作。同时，加

强源头治理和防控，开展社区矫正隐患排查活动，并将其纳入网格化管理；每月排查特殊人群再犯罪风险，并抄报辖区派出所，纳入“警格”管理，形成管控合力；完善交付衔接机制，明确衔接责任，确保社区矫正对象、法律文书移交接收“双到位”；落实违法行为制止、脱管漏管对象查找，矫正方案调整等措施，进一步降低再犯罪风险，不断提高社区矫正管控水平，确保社区矫正对象“零脱管、零漏管”。

此外，扬州市司法局落实“精细管理、精

准矫治、精心帮扶”三项机制，加强联合执法，与市心理卫生协会合作，组织和引导扬州市珍艾社会工作事务所及扬州市江都区慧心心理咨询中心等社会力量，帮助社区矫正对象克服心理障碍、缓解心理压力、消除不良情绪，树立正确的世界观、人生观、价值观，以健康心态融入社会生活；高标准打造“阳光帮扶”基地，重点对生活、就业困难的社区矫正对象进行职业技能培训和岗位推介，帮助其修复家庭和社会关系。

袁峰



江苏省江阴市司法局月城司法所工作人员向社区矫正对象发放社区矫正法宣传手册。

刘修之 摄



江苏省宿迁市泗阳县司法局社区矫正工作人员对未成年社区矫正对象及其监护人开展谈话。

陈爽 摄



江苏省常州市司法局邀请高校老师指导社区矫正对象画竹。

王瑞睿 摄